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7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慷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针对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有方科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同时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和《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经审议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3 年 3 月向 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45 万股，且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针对 3 名激励对象缴纳新增的注册资本（股本）45 万元出具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3SZAA7B0076），公司也已对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上述事项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

基于以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拟对《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本次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67.9495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12.9495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167.9495万股，均为普通股。	9212.9495万股，均为普通股。
--------------------	--------------------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将及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法律手续，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就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已得到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因此本议案无需再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 日